20181029 | 黃國昌 | 司法法制委員會 | 護航黑道民代開快車 查處高官舞弊慢吞吞

影片: https://youtu.be/14LZ3K4erIg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 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開始進行質詢以前,本席想先請

教一下召委, 今天監察院秘書長為什麼沒有來?

主席: 今天審查的議案都是委員所提,相關的慣例是不必秘書長到場。本委員會本來有發通知請秘書長列席,但是秘書長有其他沒有辦法排開的行程,所以主席就准他請假。

黃委員國昌:請問他「沒有辦法排開的行程」是什麼?

主席: 我認為我可以准他請假。

黃委員國昌: 所以是你決定的嗎?

主席: 主席准的。

黃委員國昌:好。請教一下副秘書長今天有關於監察法的審查,您剛剛說監察院認 為在彈劾的階段類似於檢察官偵查起訴的階段,是這樣嗎?

主席: 請監察院劉副秘書長說明。

劉副秘書長文仕:主席、各位委員。我剛只是說外界有這樣的比喻。

黃委員國昌:所謂的「外界」指的是誰?

劉副秘書長文仕: 當然就是學者有……

黃委員國昌:這個是監察院的立場嗎?你說學者有這樣的主張,請問學者是誰?

劉副秘書長文仕:對不起,委員本身也是在憲法、政治學方面相當有研究的,我們常常有這樣的講法,就是我們類似於是偵查……

黃委員國昌:對,所以我請教你,剛剛你講的是監察院的立場,還是你個人不曉得 從哪裡看到某一個學者這樣講的主張?

劉副秘書長文仕: 不是, 我是說本院也不完全接受, 我剛剛有特別講了。

黃委員國昌:不好意思,可以請你針對問題回答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是。

黃委員國昌: 你說不完全接受, 那你是哪裡接受、哪裡不接受?

劉副秘書長文仕: 我們只是說這個比喻而已……

黃委員國昌:對嘛!所以這個比喻不恰當,你就要大聲地講出來啊!監察院在監察、彈劾的階段類似於檢察官的偵查起訴,胡說八道!到底是誰提出這樣的主張?我講一個最具體的例子就好了,當初引發軒然大波的黃世銘的案子,你們監察院不彈劾,讓這個被判刑確定、傷害國家整個司法信譽、爛的檢察總長,到現在都還在領終身退休俸,這就是你們監察院做的好事!以黃世銘的案子來講,在移送到監察院以前,檢審會的報告都已經公開了,哪裡有什麼偵查啊!還秘密呢!開什麼玩笑!根本就是把不公開當作你們監察委員濫用權力的遮羞布嘛!不是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應該不是,因為……

黃委員國昌:應該不是?那你的意思是什麼?監察院願不願意把當初針對黃世銘彈 劾的表決結果、怎麼表決的予以公開?願意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 個案有個案的問題, 但是我們不要因為個案就影響到……

黃委員國昌: 那我現在就請教你, 就你們的原則來講, 黃世銘那個個案是出了什麼

問題?是他洩密給前總統,這個是秘密事項,太丟臉了,所以不要讓全體國人知道?問題是大家早就知道了。全體國人唯一不知道的,只有哪些監委護航黃世銘,這個就是你們所謂的投票不公開唯一可以達成的功能。接下來我繼續請教,上個禮拜我請教貴院秘書長有關監察委員行使職權的界線及速度,我說他在幫黑道、貪污、在苗栗魚肉鄉民的黑道議員李聰祥開快車,指示法院為無罪的諭知已經很扯了。好,沒關係,我現在就問速度的問題。他不曉得透過什麼關係去找兩位監察委員幫他出這份可恥的調查意見出來了以後,很快,3個月就解決了,我提出質疑,到現在監察院沒有一個人敢出來面對!

我現在最直接的問題是,我很困惑,我從來不私下去請託什麼事情,而是公開地在立法院行使監察委員同意權的時候,對於每一個監察委員被提名人,我都問一件事情:我上面所講的那些弊案,請問你們監委認為該不該查?從慶富獵雷艦的弊案、黑箱體改的案子、黑箱假釋的案子,到為什麼權貴永遠都可以去外役監的案子。我在行使同意權的過程當中公開問,每一個監委被提名人上台統統都跟我說:這應該要查,這是監察院的職責;甚至有的承諾,說他們要立案調查。我覺得很奇怪,從我投下同意票的那一天開始,到今天已經過了1年多,到底查了什麼東西出來?真正攸關公共利益、政府違法濫權、幫人家「喬」貸款、造成全體納稅人損失的重大案件,你們要不然就是不查,要不然就是慢吞吞,還幫黑道議員指示法院為無罪之諭知,3個月就出來了。副秘書長,可不可以說明一下?可以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 請問要說明哪一項?

黃委員國昌:為什麼那個議員的案子辦得這麼快?在國會裡面行使同意權答應的案子統統都沒有辦啊!我現在列表在螢幕上面,我歡迎副秘書長、監察院院長、所有的監委去立法院公報看一看當初行使同意權的時候,他們是怎麼承諾全體國人的!這些大案統統都沒有查啊!

劉副秘書長文仕:慶富案應該有查,是不是?

黃委員國昌:慶富案有查?報告在哪裡?

劉副秘書長文仕:報告已經提出來了。

黃委員國昌:請問慶富案的報告是什麼時候提出來的?請你們注意,不要把基隆海科館的案子與慶富獵雷艦的弊案混在一起,你們現在公布的只有基隆海科館的案子。陳慶男這對父子對台灣造成的傷害太大了,到目前為止就我所看到的,你們只有提出基隆海科館的案子。你說你們對慶富獵雷艦弊案已經查了,沒有關係,既然副秘書長在這邊講了,我相信,會後請把調查報告送給我,可以嗎?剛剛你不是說調查已經完成了,會後把調查報告給我,可以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對不起,因為對於詳細的內容,副秘書長都不能去探知……

黃委員國昌: 奇怪!剛剛你不是說調查完、調查報告都出來了?

劉副秘書長文仕: 他們現在給我一個正確的……

黃委員國昌:調查報告出來,不能夠跟大家講,是怎麼回事?是你剛剛講錯了,還 是有調查報告做出來,你不願意跟大家講?

劉副秘書長文仕:確實可能他們提供的資訊有一點……

黃委員國昌: 什麼叫「他們提供的資訊有一點……」?你身為副秘書長,今天在這邊備詢,我問你問題,你可以隨便講講哦?

劉副秘書長文仕:因為個案……

黃委員國昌:到底調查出來了沒有?調查做完了沒有,這個都不能回答哦?調查做 完沒有?

劉副秘書長文仕:請調查處處長說明。

主席:請監察院調查處鄭處長說明。

鄭處長旭浩: 主席、各位委員。獵雷艦的案子目前在調查中, 我們如果……

黃委員國昌:調查中?好,先停!所以剛剛你講調查完是講錯了?

劉副秘書長文仕:是。

黃委員國昌:要澄清清楚。什麼時候可以做完調查?當初在行使同意權的時候,我也問了,前金管會主委接到大老闆的電話,在金管會主委辦公室接見大老闆,把銀行找來,幫他「喬」退 5.5 億元擔保金給他,開什麼玩笑!擔保本來就不夠了,還退 5.5 億元給他,結果當初監委被提名人每一個都舉手,說這個案子要調查。請問這個案子立案了沒有?

劉副秘書長文仕:已經立案了,剛剛已經報告……

黃委員國昌:確定嗎?請調查處處長回答。對不起,副秘書長,我對你提供資訊的正確性有高度的懷疑。你說這個案子已經立案了,請你會後用公文回覆我什麼時候立案的。什麼時候立案的,我總可以知道吧?可以嗎?我現在在講的是前金管會主委李瑞倉幫業者「喬」貸款,在立法院公報都有記載啊!我也公開地請教你們監察委員被提名人,每一個人都舉手,說這個不應該、這個違法濫權,他們一定會處理;我現在就問,現在處理的進度是什麼?

劉副秘書長文仕: 抱歉, 我跟委員報告一下, 有關於監察院裡面的委員哪些有立案調查的部分、調查進度如何, 我這邊是不便做任何的回答。

黃委員國昌: 什麼?

劉副秘書長文仕:確實如此。

黃委員國昌: 我再講一次,對於慶富獵雷艦弊案,你們自己有立案,螢幕上面是你們發的新聞稿,結果你現在說這個是秘密、不便回答,你的意思是什麼?就是要不要發新聞稿、要不要讓社會知道你們立案沒有,也是屬於監察委員可以秘密行使職權,有的告訴社會,有的不告訴社會?

劉副秘書長文什:我剛剛講到包括進度的問題……

黃委員國昌:沒有啊!現在我問的很簡單,李瑞倉幫人家「喬」貸款的事情立案了沒有?還是這個也不能講?能不能講?

劉副秘書長文仕: 我們能不能回去查?

黃委員國昌:可以,會後請用公文回給我。

劉副秘書長文仕:好。

黃委員國昌: 你們要發新聞稿,我也 OK,因為不是只有我關心,整個社會都在關心。下一個問題是,收了商人的政治獻金如果沒有申報,監察院會怎麼處理?

劉副秘書長文仕: 當然依照政治獻金法的規定處理。

黃委員國昌: 依照政治獻金法有什麽罰則?

劉副秘書長文仕: 我現在手頭上沒有準備這些……

黃委員國昌: 監察院其他的同仁,有人可以幫副秘書長嗎?是不是政治獻金法第三十條的規定?處罰鍰,是嗎?

劉副秘書長文仕: 是, 沒錯。

黃委員國昌:針對陳慶男的內帳,我已經質詢過法務部很多次了,結果法務部到現在還在裝傻,高雄地檢署還不敢回應,這就很奇怪了。請教一下副秘書長,針對有政治人物非法收受政治獻金這件事情,在檢察機關調查時被發現,檢察機關有沒有主動地把案件移到監察院去?我再講一次,任何檢察官發現違法的事實,都有依照職權主動移送相關機關之法定義務。監察院有沒有收到法務部或高雄地檢署相關移送的案子?

劉副秘書長文仕: 這個個案問題, 我真的是在這邊沒辦法回答……

黃委員國昌:好,沒有關係,會後可不可以書面回覆我?

劉副秘書長文仕:好。

黃委員國昌:好。現在我就直接講,陳慶男的那本內帳,我不知道高雄地檢署要用 偵查不公開繼續掩蓋多久,雖然已經起訴了,在今年 2 月就起訴了,移給院方的 卷證就不是秘密的卷證,在移給院方的卷證裡面就直接講了,我給很多銀行高層跟 政治人物錢啊!我今天先直接點名一個:郭添財,你有沒有收陳慶男 300 萬元? 我去查了他的政治獻金申報,沒有申報,我今天主動在這邊跟監察院檢舉告發,請 監察院發函給法務部、給高雄地檢署,問問黃國昌是不是在這邊胡說八道,還是我 講的是真的。如果這件事情是真的,監察院是不是依法該怎麼辦就怎麼辦,絕不包 庇。這件事總可以承諾吧?

劉副秘書長文仕:當然。

黃委員國昌:好。

主席: 現輪至本席發言, 請鍾委員孔炤代理主席。